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0-027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80,896,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奥博	股票代码	0029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一玲	喻芳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3楼	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3楼	
电话	0755-26970939	0755-26970939	
电子信箱	ir@kingexplorer.com	ir@kingexplore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报告期内,民用爆破相关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14.0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5.37%,该业务不会对公司业绩或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

(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及行业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生产民爆器材的成套工艺技术、智能装备、软件系统、关键原辅材料及工业炸药的一站式综合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全自动连续化工业炸药生产线、移动式和固定式工业炸药生产地面站、散装型工业炸药地面混装车、井下装药器和散装型工业炸药地下装药车、远程基质分级配送系统、机器人智能包装生产线、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工业雷管全自动装配线、工业互联网智慧民爆信息管理软件、专用乳化剂、一体化复合油相及工业炸药制品等。

公司技术力量雄厚,拥有由国家级突出贡献专家、工信部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省市级安全生产专家库专家和各类专业人才组成的核心团队。公司被评定为“广东省民用爆炸物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企业(智能制造领域)”和“广东省机器人培育企业”。

公司致力于研究开发民爆行业智能装备和技术向客户提供民爆生产智能装备、工艺技术、软件系统、关键化工原辅材料及民爆产品,同时提供安装、调试、维护、培训和技术升级等系列配套服务,形成集科研、制造、服务为一体的经营模式。公司研究开发的高端智能成套装备通过了工信部安全生产司和科技司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和生产验收。民爆器材生产智能装备、工艺技术、软件系统、技术服务及关键原辅材料业务构成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在85%以上。

公司在国内建设了140多条生产线,同时在东南亚、中亚、欧洲和非洲等海外地区建设了20多条生产线,形成了向“应用服务+整体解决方案”发展的产业形态格局,塑造了“以创新为金、集众家奥妙、扬博大科技”的企业文化,实现了在民爆器材生产和实际运用领域的有效延伸,成为集研发、设计、制造、服务于一体的国内民爆智能装备龙头企业。

1、工业炸药生产智能装备、工艺技术和软件服务

(1)包装型工业炸药制药装药系统

主要包括JWL-Ⅲ型乳化炸药高温敏化连续化生产工艺技术及设备、JK型乳化炸药工艺及设备。以上两项研发项目均荣获中国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目前已在国内外推广了160多条生产线,客户实现工业炸药产能180多万吨。

(2)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

公司的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采用先进的智能视频捕捉定位技术,可自动捕捉药卷位置,并将药卷精准定位。机器人在拾取和放置药卷过程中自动检测,确保了拾取码垛的效率、准确性和稳定性。国内外将近110家生产企业在炸药包装环节引进了公司的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配备了290多台智能包装机器人,不仅提升了作业效率,降低了劳动强度,还减少危险岗位操作人员千余名。

(3)履带式机器人装卸系统

公司的“JWL-LZRobot型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通过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鉴定委员会认为该系统总体技术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该系统将机器人和成品输送皮带安装在履带式移动机构上,通过位置自动检测装置,可适用于不同尺寸的货厢;采用的机械式抓手能可靠抓取不同规格、不同形状的炸药箱(袋);采用智能检测形成码垛位置坐标并实施码垛。

(4)回转式金属丝打卡装药系统

公司研发的“JWL-RW系列回转式金属丝打卡装药系统”通过了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鉴定委员会认为该系统在旋转转盘上将金属丝(铝丝)送丝、制卡、打卡和膜切断一并完成,提高了打卡机的可靠性,大幅降低了制造成本,提高了安全性;采用智能膜封胶视觉检测系统,实现了自动识别封胶质量,具有创新性。

(5)散装型工业炸药地面站

采用敞开搅拌式静态乳化系统,能与多种规格的现场混装车相匹配,并能生产通过《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测试系列8的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基质,具有本质安全性高、环保节能、先进便捷、模块化智能化、精准计量、安全可靠、品质性能优越等特点。

(6)散装型工业炸药露天混装车、散装型工业炸药地下混装车及远程基质分级配送系统

公司的地下现场混装乳化炸药车应用自主知识产权先进技术,解决了国内地下中小直径中深孔散装炸药装填的难题,显著地减少了作业人员和降低了工人的劳动强度,提高了装药效率与本质安全度。露天混装车及远程基质分级配送系统降低了建设及运营成本。

(7)电子雷管自动化装配工艺技术及装备

公司的电子雷管自动化装配工艺技术及装备,实现了专用载具10发脚线与电子点火模块(10发)自动分板、脚线自动整理、自动压接、自动激光焊接、自动检测,与基础雷管(10发)自动卡口装配、自动“三码”绑定、自动脱模收集,大大提高了电子雷管的连续化、自动化和智能化生产水平。

(8)一站式智慧民爆信息系统

公司将各地生产现场与公司总部的远程服务中心相连接,构建成“一站式智慧民爆信息系统”平台,将客户、公司工程师、销售人员、采购人员、售后服务人员、供应商等紧密联系在一起,形成了一个将设计、生产、技术服务和客户需求无缝对接的工业互联网智慧生产服务体系和协同创新的智能环境,实现了为客户提供高效、精准的互联网+服务。

2、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

公司综合引进消化吸收国际先进的乳化剂和复合油相生产工艺技术,为民爆器材生产企业生产工业炸药提供所需的多种规格和品种的一体化复合油相、复合乳化剂、新型高分子乳化剂和复合蜡。

3、民爆产品

为优化整合科研和生产资源,促进公司产业链的有效延伸,公司2018年通过收购天明化工60%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天明化工拥有生产许可能力为乳化炸药8000吨,粉乳炸药7000吨,多孔粒状混装炸药1300吨。

2020年3月,公司成功收购山东圣世达99.8131%股权,现拥有生产许可能力为乳化炸药(胶状)10000吨、水胶炸药8000吨、导爆管雷管2000万发、电雷管1950万发、电子雷管250万发和塑料导爆管2000万米。生产的主导产品有乳化炸药、水胶炸药、工业电雷管、导爆管雷管、电子雷管和塑料导爆管六大系列30多个规格的民爆产品,可以满足矿山开采、隧道开挖、城市拆除爆破等绝大多数爆破作业环境的需要,现已形成了研发、生产、销售、运输、爆破服务等一条龙的经营运作模式。金奥博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民爆器材智能化装备和信息化系统将快速增强圣世达为客户提高核心价值服务的竞争能力和综合实力,同时,圣世达较为完善的工业炸药及雷管生产、运输、销售体系将加快金奥博迈向成为科研、生产、爆破服务一体化的大型企业集团的步伐。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民爆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性行业,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煤炭、冶金、有色、建材、化工、石油、交通、铁道、水利、机械加工、城市建设和国防施工等重要领域,被誉为“基础工业的基础,能源工业的能源”,在国民经济建设中发挥着不可替代作用。

近年来,民爆行业相继推出一系列产业政策和指导意见,推进生产工艺及装备向安全可靠、绿色环保、智能制造方向发展;鼓励开展工业炸药智能化生产工艺技术及装备的研发与应用,通过“机器人换人、自动化减人”,促使民爆行业生产方式由“制造”向“智造”转变。公司研制的多项先进工艺技术和装备通过科技成果鉴定并在行业推广应用,包括公司的“JWL-LZ Robot型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化自动包装线等核心技术产品,自动化、智能化、无人化技术逐步得到推广应用,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2018年11月,工信部发布的《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推进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工信部安全(2018)237号)提出:2020年底前,将危险等级为1.1级的工业炸药生产工房现场操作人员压减至6人(含)以下、工业炸药制品生产工房现场操作人员压减至9人(含)以下;2022年底前,将工业雷管生产线装配工房内直接接触雷管的现场操作人员压减至6人(含)以下。生产线技术条件不符合要求的,不再延续生产许可和安全生产许可。鼓励开展工业机器人等智能制造技术、地下小型现场混装生产技术、工业炸药生产线在线检测技术研发;推动智能制造技术的推广应用,不断提高行业智能制造水平和生产线本质安全水平。在工业炸药制药、装药、包装、装卸等危险岗位实现少(无)人化操作。同时,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安全发展为主题,引导企业重组整合,做优做强,鼓励技术创新,推进智能制造,提升本质安全水平,降低用户及社会总成本,实现民爆行业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到2022年,培育一批知名品牌,建成一批示范企业,培育3至5家具有一定行业带动力与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形成8至10家科技引领作用突出、一体化服务能力强的骨干企业。

2018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印发《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及目标(2018年版)》的通知(工信厅安全(2018)94号),文件中提出:鼓励开展应用安全可靠、低耗高效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的研究;鼓励开展工业炸药智能化生产工艺技术及装备的研发与应用,推动工业炸药生产线向无人化车间方向发展;鼓励开发应用生产线在线监测、故障自诊断技术,鼓励企业建立智能网络监管平台,实现生产、销售(包括仓储)的信息化、可视化监管。第一阶段目标(到2020年底),工业炸药新建或实施技术改造的生产线,所有危险等级为1.1级的危险工房现场操作人员总人数不应大于5人;未实施改造的生产线,单个1.1级危险工房现场操作人员人数不应大于6人。火工药剂生产中有燃烧、爆炸危险的制造工序实现人机隔离;基础雷管装填生产线产品实现在线自动检测、自动收集装盒、生产单元关键技术参数的信息化管理;新建工业化批量生产的雷管装配(卡腰、卡口、编码、检测)工序实现人机隔离,自动化生产。

第二阶段(到2025年底),工业炸药生产线主要工序之间实现联动控制,本质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鼓励研究、建设危险工房操作人员总人数不大于3人的生产线;工业炸药新品种、新设备研究水平与国际先进水平接轨;建立健全企业智能网络监管和应急管理平台。工业雷管主要技术性能达到世界先进水平,逐步全面升级换代为数码电子雷管,所有工业雷管全面满足全生命周期公共安全管控标准要求;工业雷管生产实现智能化,主要危险工序实现无人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51,661,233.20	418,462,912.22	418,462,912.22	7.91%	431,938,109.36	431,938,10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74,435.82	65,114,251.38	65,114,251.38	-5.90%	62,516,577.59	62,516,57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389,618.56	52,549,200.49	52,549,200.49	-0.30%	58,109,452.87	58,109,45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7,852.83	18,257,690.55	18,257,690.55	-10.13%	16,104,287.38	16,104,287.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58	0.36	-5.56%	0.74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58	0.36	-5.56%	0.74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10.50%	10.50%	-1.45%	22.19%	22.19%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891,785,570.30	818,418,618.14	818,418,618.14	8.96%	751,305,543.57	751,305,54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3,263,828.00	652,974,596.47	652,974,596.47	7.70%	604,343,904.61	604,343,904.6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5,631,255.61	122,720,839.25	127,070,849.82	136,138,28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96,214.19	25,423,430.37	18,246,488.92	10,208,30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04,132.37	23,236,096.63	17,027,129.88	8,922,25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4,099.11	7,028,534.57	-7,846,327.29	47,359,744.6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明刚	境内自然人	29.99%	54,259,200	54,259,200			
四川鑫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0%	34,560,000	34,560,000	质押	34,560,000	
明景谷	境内自然人	12.04%	21,772,800	21,772,800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	8,640,000	8,640,000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4,614,160	0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4,608,000	4,608,000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2,880,000	2,880,000			
林小明	境外自然人	0.20%	358,380	0			
唐红卫	境内自然人	0.14%	253,700	0			
庄超然	境内自然人	0.13%	228,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明景谷、明刚为父子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实际控制人明景谷、明刚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唐红卫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53,7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加大研发投入,利用自身拥有的民爆器材生产智能装备、工艺技术、原辅材料、软件信息系统等全套系列化技术及研究开发定制化优势,围绕“民爆一体化、精细化工、智能制造、金奥博智慧云”四大业务板块开展工作,扩大公司业务,继续保持在国内民爆器材生产装备行业中的优势地位的同时,在散装型工业炸药生产装备系统市场获得较大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总体良好,实现营业总收入45,156.1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91%;公司加大销售和研发力度,相关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27.44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5.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238.96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0.30%。面对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运营成本整体增加等不利因素,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应对,强化工程项目管理和质量控制,加快研发进度和成果转化,加强资金管理,积极开拓业务市场,实现公司整体资源的高效配置,提高客户响应效率,综合提升公司的综合运营能力。

1、公司进一步拓展民爆器材各类产品新工艺、新装备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应用,公司引进消化吸收的“JWL-RA型乳化粒状铵油炸药生产工艺技术及设备”在庄河市通过了大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组织的安全评估,并在大连安泰化工有限公司建成投产使用。该生产工艺技术及设备可实现露天和井下等多品种乳化粒状铵油炸药和粘性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的生产,具有本质安全水平高、全线固定操作人员小于3人和产能最大可达15吨/小时的特点。公司研发的双系统地下乳化炸药装药设备在迪拜地下储油和核废料设施建设工程成功应用;视觉导航AGV智能小车和智能仓储软件系统的成功开发将大幅提高民爆器材产品的流通效率,减少物流成本和搬运人员;自动化铆焊装配工艺技术及装备大幅提高了电子数码雷管的生产效率、脚线连接的强度和可靠性。

2、公司全资子公司美格包装再次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控股子公司金奥银雅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奥博实施的“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于2019年8月顺利投产,采用先进的全线智能传感控制技术,建设现代化智能工厂。

3、公司参与了相关国标规程及行业标准的修订和编制等工作,参与修订了国标规程《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企业安全管理规程》中“设备与设施管理”章节内容及《广东省推进民用爆炸物品行业高质量发展专项工作实施意见》;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奥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参与编制行业标准《乳化炸药用乳化剂 第1部分:span-80》和《乳化炸药用乳化剂 第2部分:聚异丁烯马来酸酐类乳化剂(PIBSA)》。

4、公司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装备工业司招标的2019年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项目,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公司中标“2019年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数字化车间集成-工业雷管”项目。

5、公司加强互联网和信息平台建设,通过建设生产过程可视化和信息化系统,完善工程研发设计、生产制造、检测维修标准体系,采用智能化和信息化技术,加快对民爆器材生产企业传统的生产方式和管理模式的改造。

6、立足“1+N”和区域经理服务模式,对公司100多条生产线实现全覆盖和跟踪,以服务质量求发展,切实提高客户响应速度和满意度。

7、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智能装备技术优势和生产领域资源的深度融合,促进公司产业链的有效延伸,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于2019年10月8日与山东圣世达相关方签署了《收购框架协议》,于2020年2月26日与山东圣世达股东及其管理层签署了《关于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通过现金方式以人民币16,968.2270万元购买山东圣世达99.8131%股权。截止目前,公司已完成相关交割手续,山东圣世达已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公司坚持安全、智能、创新的深度融合,积极参与国家安全产业的智能化和信息化建设。2019年11月,中国安全产业大会暨中国安全产业技术及产品推介会在广东佛山举办,公司作为本次安全产业大会安全工厂主题展区的重点企业,展示了金属丝打卡装药机、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视觉导航AGV智能转运车、VR沉浸式安全巡检和AR远程运维可视云平台、智能仓储系统、智能移动巡检机器人等新型民爆行业智能装备和科技成果,全方位体现了多种新型民用爆破行业智能装备及科技成果,工信部及广东省领导莅临展位参观指导。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业炸药生产装备系统	126,306,489.02	55,327,938.24	56.20%	-19.93%	-17.90%	-1.08%
工业炸药关键原辅材料	218,943,601.56	163,313,242.50	25.41%	14.98%	10.52%	3.01%
工业炸药	61,263,002.16	40,007,645.24	34.70%	63.53%	62.29%	0.5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财政部先后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1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在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本集团在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	详见第十二节、五、31、(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	详见第十二节、五、31、(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	详见第十二节、五、31、(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和财会(2019)9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政部修订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及债务重组相关会计准则,并要求自2019年1月1日之后的交易。		详见第十二节、五、31、(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新增公司如下:

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与内蒙古生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新设成立内蒙古生力金奥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力金奥博”),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公司持股占比50%。根据生力金奥博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由3人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2名,内蒙古生力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委派1名。本公司能够决定生力金奥博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生力金奥博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本报告期将其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0-025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4月8日在公司三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28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明景谷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汪旭光先生、郑馥丽女士、张清伟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总经理根据2019年经营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和主持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的情况,以及2020年工作计划,向董事会作《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以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5,156.1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91%;公司加大销售和研发力度,相关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27.4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238.96万元,比上年同期降低0.3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80,89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089,600.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71,344,000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本次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以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以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明景谷先生、明刚先生、周一玲女士、高欣先生和汪旭光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预计2020年与关联方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和山东银光枣庄化工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838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以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较好的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落实情况,自查程序规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和《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10、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明景谷先生、明刚先生、周一玲女士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董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最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明景谷先生、明刚先生、周一玲女士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方案按照“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的原则,最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核查意见》,以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以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4、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定于2020年5月7日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